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emdale Properties and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金地商置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35)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之普通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金地商置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就建議根據特別授權認購新股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而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辭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日本公司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主席要求就載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內所有提呈之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9,093,101,032股，其持有人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規定於會上放棄投贊成票。在股東特別大會上，並無對任何股東僅能對任何提呈之決議案投反對票之限制。

* 僅供識別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員。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	
		贊成	反對
1.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Sino Water Limited Partnership就本公司發行630,000,000股新股份而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訂立之認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並授權本公司董事進行一切有關事項及採取一切有關步驟，詳情載於通告。	6,250,095,721 (99.92%)	4,978,140 (0.08%)
2.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OUE Lippo Limited就本公司發行 2,900,000,000 股新股份而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訂立之認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並授權本公司董事進行一切有關事項及採取一切有關步驟，詳情載於通告。	6,250,095,721 (99.92%)	4,978,140 (0.08%)

由於贊成以上各項決議案之票數均超過50%，因此所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金地商置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俊燦

香港，二零一五年二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凌克先生、黃俊燦先生、韋傳軍先生及徐家俊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許照中先生、蔣尚義先生及胡春元先生。